

招标资料

- 招标编号** : PCTR2025-12
- 招标部门** : 海事处
- 项目** : 招标承投打捞、清除和弃置船只、船只残骸、筏排、构筑物及其他物件，有关合约为期 36 个月，服务期暂定为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9 年 3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
- 详情** : 这是一项承投打捞、清除和弃置船只、船只残骸、筏排、构筑物及其他物件的公开招标。招标文件可于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海港政府大楼 21 楼（2121）室海事处总部柜台索取。招标文件亦可从采购及合约管理系统的电子投标箱下载。有关详情，请参阅政府物流服务署采购及合约管理系统网页 (<https://pcms2.gld.gov.hk/iproduct/home?lang-set=zh-HK>)。
- 联络人** : 九龙大角咀海辉道 30 号
海事主任／海港巡逻组 (4)
黎家耀先生
电话号码 : (852) 2928 6379
传真号码 : (852) 2792 0925
- 截标日期及时间** : 2026 年 1 月 9 日（星期五）中午 12 时正（香港时间）
- 递交投标书** : 纸张形式投标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第 1 部招标条款第 2.10 条的规定拟备投标书，并将合约的「价格资料」及「技术资料」分别分开于「信封 A」及「信封 B」两个信封，再一并封入「信封 C」一个信封递交。投标人必须在信封面注明招标编号、招标项目（但不得有任何记认，使人认出投标者的身分）及「政府物流服务署开标委员会主席收」。投标人必须于 2026 年 1 月 9 日（星期五）中午 12 时正前（香港时间），把投标书放入香港北角渣华道 333 号北角政府合署地下的「政府物流服务署投标箱」内。逾期递交或以传真提交的投标书，或未有放入指明投标箱的投标书，概不受理。

投标者透过电子投标箱递交标书，必须使用识别代码或使用任何一类获电子投标箱接受的数码证书，并将之上载至电子投标箱。有关电子投标的详情，请参阅政府物流服务署采购及合约管理系统网页 (<https://pcms2.gld.gov.hk/iproduct/home?lang-setting=zh-HK>)。投标者必须按招标文件第1部招标条款第2.10条的规定拟备投标书，并应预留足够时间以确保所有资料于2026年1月9日（星期五）中午12时正（香港时间）之前完成传送。逾期的投标概不受理。

注意事项：

1. 是次招标不受世界贸易组织政府采购协议规管。
2.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不一定采纳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书或任何一份投标书，并有权与任何投标者商议批出合约的条款。
3. 批出是项合约的详情，将刊载于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宪报，并在互联网上公布。